附件2：

 《200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》修订表

 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科目编码 ┃ 科目名称 ┃

 ━━━┳━━┳━━━┳━━━┫ ┃ 说 明

 类 ┃款 ┃项 ┃目 ┃ ┃

 ━━━╋━━╋━━━╋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101 ┃ ┃ ┃ ┃ 税收收入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 反映税务机关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征收的

 ┃04 ┃ ┃ ┃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企业所得税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冶金工业企

 ┃ ┃ 01 ┃ ┃ 国有冶金工业所得税 ┃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

 ┃ ┃ ┃ ┃ ┃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有色金属工

 ┃ ┃ 02 ┃ ┃ 国有有色金属工业所得税 ┃业企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

 ┃ ┃ ┃ ┃ ┃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煤炭工业企业

 ┃ ┃ 03 ┃ ┃ 国有煤炭工业所得税 ┃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

 ┃ ┃ ┃ ┃ ┃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电力工业企

 ┃ ┃ 04 ┃ ┃ 国有电力工业所得税 ┃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

 ┃ ┃ ┃ ┃ ┃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反映三峡电站尚未出售机组缴纳的所得

 ┃ ┃ ┃ 04 ┃ 三峡电站所得税 ┃税，对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及所属企业征收的企业

 ┃ ┃ ┃ ┃ ┃所得税不在本科目中反映。

 ┃ ┃ ┃ 09 ┃ 其他国有电力工业所得税 ┃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国有电力工业所得税收入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石油化学工

 ┃ ┃ 05 ┃ ┃ 国有石油和化学工业所得税 ┃业企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

 ┃ ┃ ┃ ┃ ┃缴纳的企业所得税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机械工业企

 ┃ ┃ 06 ┃ ┃ 国有机械工业所得税 ┃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

 ┃ ┃ ┃ ┃ ┃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汽车工业企

 ┃ ┃ 07 ┃ ┃ 国有汽车工业所得税 ┃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

 ┃ ┃ ┃ ┃ ┃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核工业系统的企业征收

 ┃ ┃ 08 ┃ ┃ 国有核工业所得税 ┃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

 ┃ ┃ ┃ ┃ ┃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地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航空工业企业征收的企

 ┃ ┃ 09 ┃ ┃ 国有航空工业所得税 ┃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航天工业企业征收的企

 ┃ ┃ 10 ┃ ┃ 国有航天工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电了工业企

 ┃ ┃ 11 ┃ ┃ 国有电子工业所得税 ┃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

 ┃ ┃ ┃ ┃ ┃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━━━┻━━┻━━━┻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科目编码 ┃ 科目名称 ┃

 ━━┳━━┳━━━┳━━┫ ┃ 说 明

 类┃款 ┃项 ┃目 ┃ ┃

 ━━╋━━╋━━━╋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，反映对兵器工业企业征收的企

 ┃ ┃ 12 ┃ ┃ 国有兵器工业所得税 ┃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船舶工业企业征收的企

 ┃ ┃ 13 ┃ ┃ 国有船舶工业所得税 ┃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区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地中央和地方建筑材料工

 ┃ ┃ 14 ┃ ┃ 国有建筑材料工业所得税 ┃业企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

 ┃ ┃ ┃ ┃ ┃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烟草企业征收的企

 ┃ ┃ 15 ┃ ┃ 国有烟草企业所得税 ┃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纺织工业企

 ┃ ┃ 16 ┃ ┃ 国有纺织企业所得税 ┃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

 ┃ ┃ ┃ ┃ ┃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反映对中央和地方铁道企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

 ┃ ┃ 17 ┃ ┃ 国有铁道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铁路运输企业征收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01 ┃ 铁路运输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其他国有铁道企业征收

 ┃ ┃ ┃ 09 ┃ 其他国有铁道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的企业所得税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公路、水路

 ┃ ┃ 18 ┃ ┃ 国有交通企业所得税 ┃航运、海运等企业和船舶燃料供应企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

 ┃ ┃ ┃ ┃ ┃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收入科目，反映对中央邮政企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

 ┃ ┃ 19 ┃ ┃ 国有邮政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民航企业征

 ┃ ┃ 20 ┃ ┃ 国有民航企业所得税 ┃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

 ┃ ┃ ┃ ┃ ┃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海洋石油天然气企业征收的企

 ┃ ┃ 21 ┃ ┃ 海洋石油天然气企业所得税 ┃业所得税。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

 ┃ ┃ ┃ ┃ ┃所得税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外贸企业征

 ┃ ┃ 22 ┃ ┃ 国有外贸企业所得税 ┃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

 ┃ ┃ ┃ ┃ ┃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反映对国有银行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

 ┃ ┃ 23 ┃ ┃ 国有银行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中国农业银行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国家开发银行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━━┻━━┻━━━┻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科目编码 ┃ 科目名称 ┃

 ━━┳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┫ ┃ 说 明

 类┃款 ┃项 目 ┃ ┃

 ━━╋━━╋━━━┳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┃ ┃ ┃ 03 ┃ 中国进出口银行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4 ┃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9 ┃ 其他国有银行所得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非银行金融机构征

 ┃ ┃ 24 ┃ ┃ 国有非银行金融企业所得税 ┃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

 ┃ ┃ ┃ ┃ ┃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03 ┃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4 ┃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国有非银行金融企业所得税收

 ┃ ┃ ┃ 09 ┃ 其他国有非银行金融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入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保险企业征收的企

 ┃ ┃ 25 ┃ ┃ 国有保险企业所得税 ┃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文教企业征

 ┃ ┃ 26 ┃ ┃ 国有文教企业所得税 ┃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

 ┃ ┃ ┃ ┃ ┃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电影企业征收的所

 ┃ ┃ ┃ 01 ┃ 国有电影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得税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出版企业征收的所

 ┃ ┃ ┃ 02 ┃ 国有出版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得税。

 ┃ ┃ ┃ 09 ┃ 其他国有文教企业所得税 ┃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国有文教企业所得税收入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地方的水产捕

 ┃ ┃ ┃ ┃ ┃涝、养殖、冷藏、加工、供销和渔轮、渔需物资加工制造、

 ┃ ┃ 27 ┃ ┃ 国有水产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鱼种场等企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

 ┃ ┃ ┃ ┃ ┃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的木材采

 ┃ ┃ ┃ ┃ ┃伐、加工、林产化学、林业机械、机修、运输、供销等企业

 ┃ ┃ 28 ┃ ┃ 国有森林工业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

 ┃ ┃ ┃ ┃ ┃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电信企业征收的企

 ┃ ┃ 29 ┃ ┃ 国有电信企业所得税 ┃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农垦企业征收的企业

 ┃ ┃ 30 ┃ ┃ 国有农垦企业所得税 ┃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中央和地方其他国有企

 ┃ ┃ 31 ┃ ┃ 其他国有企业所得税 ┃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

 ┃ ┃ ┃ ┃ ┃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集体企业（含股份合作

 ┃ ┃ 32 ┃ ┃ 集体企业所得税 ┃企业）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

 ┃ ┃ ┃ ┃ ┃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━━┻━━┻━━━┻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科目编码 ┃ 科目名称 ┃

 ━━┳━━┳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┫ ┃ 说 明

 类┃款 ┃项 ┃目 ┃ ┃

 ━━╋━━╋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┃ ┃ 33 ┃ ┃ 股份制企业所得税 ┃ 反映对有限责任公司、股份有限公司征收的企业所得税

 ┃ ┃ ┃ ┃ ┃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股份制铁路运输企业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股份制海洋石油天然气企业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3 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4 ┃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8 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9 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10 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99 ┃ 其他股份制企业所得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联营企业征收的企业所

 ┃ ┃ 34 ┃ ┃ 联营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反映对港澳台商投资企业、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征收

 ┃ ┃ 35 ┃ ┃ 港澳台和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 ┃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

 ┃ ┃ ┃ ┃ ┃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港澳台和外商投资海上石油天然气企业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反映对港澳台和外商投资的海上石油天然

 ┃ ┃ ┃ 01 ┃ ┃

 ┃ ┃ ┃ ┃所得税 ┃气企业以及外国海上石油天然气企业征收的企业所得税。

 ┃ ┃ ┃ 09 ┃ 其他港澳台和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私营征收的企业所

 ┃ ┃ 36 ┃ ┃ 私营企业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得税（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对国有事业单位、社会团

 ┃ ┃ 39 ┃ ┃ 其他企业所得税 ┃体、基金会、民办非企业单位等征收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

 ┃ ┃ ┃ ┃ ┃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）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按《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

 ┃ ┃ 40 ┃ ┃ 分支机构预缴所得税 ┃所得税分配及预算管理暂行办法》分支机构预缴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国有企业分支机构预缴所得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股份制企业分支机构预缴所得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港澳台和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预缴所 ┃

 ┃ ┃ ┃ 03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99 ┃ 其他企业分支机构预缴所得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按《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

 ┃ ┃ 41 ┃ ┃ 总机构预缴所得税 ┃所得税分配及预算管理暂行办法》由总机构预缴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┃ ┃税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国有企业总机构预缴所得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股份制企业总机构预缴所得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港澳台和外商投资企业总机构预缴所 ┃

 ┃ ┃ ┃ 03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99 ┃ 其他企业总机构预缴所得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━━┻━━┻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科目编码 ┃ 科目名称 ┃

 ━━┳━━┳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┫ ┃ 说 明

 类 ┃款 ┃项 ┃目 ┃ ┃

 ━━╋━━╋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反映按《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分配

 ┃ ┃ 42 ┃ ┃ 总机构汇算清缴所得税 ┃及预算管理暂行办法》在汇算清缴时，由总机构补缴的企业

 ┃ ┃ ┃ ┃ ┃所得税和按规定办理的多缴税款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国有企业总机构汇算清缴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股份制企业总机构汇算缴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港澳台和外高投资企业总机构汇算清 ┃

 ┃ ┃ ┃ 03 ┃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缴所得税 ┃

 ┃ ┃ ┃ 99 ┃ 其他企业总机构汇算清缴所得税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反映《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分配及

 ┃ ┃ ┃ ┃ ┃预算算定暂行办法》规定的企业所得税待分配收入。在中央

 ┃ ┃43 ┃ ┃ 企业所得税待分配收入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或地方财政统计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收入时，对本科

 ┃ ┃ ┃ ┃ ┃目不作统计，以免重复计算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国有企业所得税待分配收入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股份制企业所得税待分配收入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港澳台和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待分配 ┃

 ┃ ┃ ┃ 03 ┃ ┃ 中央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收入 ┃

 ┃ ┃ ┃ 99 ┃ 其他企业所得税待分配收入 ┃ 中央收入科目

 ┃ ┃50 ┃ ┃ 企业所得税税款滞纳金、罚款收入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反映国有、集体、股份制、联营、私营等内资企业缴纳的

 ┃ ┃ ┃ 01 ┃ 内资企业所得税税款滞纳金、罚款收入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所得税税款滞纳金、罚款收入。

 ┃ ┃ ┃ ┃ 港澳台和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款滞纳 ┃ 反映港澳台和外商投资企业及外国企业缴纳的企业所得

 ┃ ┃ ┃ 02 ┃ ┃

 ┃ ┃ ┃ ┃金、罚款收入 ┃税税款滞纳金、罚款收入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反映财政部门按“先征后退”政策审批退库的企业所得税。

 ┃05 ┃ ┃ ┃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

 ┃ ┃ ┃ ┃ ┃其口径与“企业所得税”相同。

 ┃ ┃ 01 ┃ ┃ 国有冶金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02 ┃ ┃ 国有有色金属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03 ┃ ┃ 国有煤炭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04 ┃ ┃ 国有电力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05 ┃ ┃ 国有石油和化学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06 ┃ ┃ 国有机械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07 ┃ ┃ 国有汽车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08 ┃ ┃ 国有核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09 ┃ ┃ 国有航空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0 ┃ ┃ 国有航天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1 ┃ ┃ 国有电子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2 ┃ ┃ 国有兵器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3 ┃ ┃ 国有船舶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4 ┃ ┃ 国有建筑材料工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5 ┃ ┃ 国有烟草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6 ┃ ┃ 国有纺织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7 ┃ ┃ 国有铁道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8 ┃ ┃ 国有交通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19 ┃ ┃ 国有邮政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20 ┃ ┃ 国有民航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21 ┃ ┃ 海洋石油天然气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22 ┃ ┃ 国有外贸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━━┻━━┻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┳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科目编码 ┃ 科目名称 ┃

 ━━┳━━┳━━━┳━━━┫ ┃ 说 明

 类┃款 ┃项 ┃目 ┃ ┃

 ━━╋━━╋━━━╋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╋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 ┃ ┃ 23 ┃ ┃ 国有银行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中国农业银行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国家开发银行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3 ┃ 中国进出口银行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4 ┃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9 ┃ 其他国有银行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24 ┃ ┃ 国有非银行金融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25 ┃ ┃ 国有保险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26 ┃ ┃ 国有文教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国有电影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国有出版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9 ┃ 其他国有文教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27 ┃ ┃ 国有水产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28 ┃ ┃ 国有森林工业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29 ┃ ┃ 国有电信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30 ┃ ┃ 其他国有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31 ┃ ┃ 集体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32 ┃ ┃ 股份制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3 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09 ┃ 其他股份制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33 ┃ ┃ 联营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34 ┃ ┃ 私营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┃ ┃ ┃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反映财政部门按“先征后退”

 ┃ ┃ 35 ┃ ┃ 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政策审批退库的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（不包括按规定

 ┃ ┃ ┃ ┃ ┃办理的多缴税款退税）。

 ┃ ┃ ┃ 01 ┃ 国有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02 ┃ 股份制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 港澳台和外商投资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 ┃

 ┃ ┃ ┃ 03 ┃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┃ ┃所得税退税 ┃

 ┃ ┃ ┃ 99 ┃ 其他跨省市总分机构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中央与地方共用收入科目。

 ┃ ┃ 99 ┃ ┃ 其他企业所得税退税 ┃ 不包括跨地区总分机构企业汇总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退税。

 ━━┻━━┻━━━┻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┻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